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现公司已经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注销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89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7,083,33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 元，共计募集资金 649,999,992.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8,584,905.56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41,415,086.44 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202,908.79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38,212,177.6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128 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存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星汇园支行	3602176429100231677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	1209044136103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所有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北滘支行签订的《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